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公告

朱礼丽：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六安分行与被告王兴洋、被告朱礼丽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权利义务告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民事裁定书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，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00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安徽省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0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10月16日)